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

通建协〔2024〕2 号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及“三优”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各会员企业：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引导全市建筑企业加强品牌建设，不断做强做优，展示南通建筑业综合实力，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3 年度“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南通市建筑业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经理”的评价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凡符合《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和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评价办法》、《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价办法》、《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评价办法》规定及条件的单位或个人可自愿申报。

二、申报单位或个人要按照文件要求认真做好申报工作。申报材料要求做到内容真实，数据准确（相关数据要与江苏建筑业统计信息系统的数据一致）。

三、申报表、附件材料各一份，材料统一使用A4纸装订成册。如企业同时申报多项奖项，申请表分别填写，附件材料只提供一份。

四、申报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8日。

请各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认真做好推荐工作，对本地申报材料预审盖章后集中送（寄）我会。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中远路169号开放大学内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联系人：潘永建，联系电话：15906299266。

附件：

1.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和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评价办法

2．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价办法

3．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评价办法

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

2024年1月18日

附件 1

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
和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评价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激励引导全市建筑企业加快转型发展，加强品牌建设，不断做强做优，同时展示南通建筑业综合实力水平，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决定开展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和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评价活动（以下简称“双三十强”）。为此，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双三十强”评价活动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组织实施。

第三条 评价工作本着注重实际、对企业负责、对社会负责的精神，坚持 “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努力提高评价工作的社会关注度、公信度、满意度。

第四条 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每年评价一次，各取 30 家，并按数据排出名次。

第二章　评价范围

第五条 凡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的会员企业，均可申报。其中具有特级和一级资质的企业可申报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具有一级、二级、三级资质的企业可申报南通市建筑业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

第三章　评价指标和条件

第六条 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按竞争力指数总分值排名。竞争力指数评价共分经营规模、资产规模、盈利能力、上缴增值

税、科技进步、管理水平、精神文明、诚实守信等8项分类指标，详见申报表。

第七条 南通市建筑业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按成长性指数总分值排名。成长性指数评价共分经营规模、资产规模、盈利能力、上缴增值税、科技进步、管理水平、精神文明、诚实守信等8项分类指标，详见申报表。

第八条 在评价年度，存在以下任何一种情节的企业不予参评：发生较大（含）以上安全事故的；发生恶意拖欠工人工资；因严重不良失信行为被设区市级以上主管部门通报的；有其它违法行为的。

第四章　申报工作及要求

第九条 本会会员企业自愿申请参评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

第十条 申报企业认真填写《2023年度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评价申报表》或《2023年度南通市建筑业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评价申报表》（一式一份），《申报表》统一用A4纸打印。

第十一条 附件材料内容及要求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2、建筑业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

3、2023年度企业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申报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还需提供2022年度企业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4、按照《申报表》E-G顺序提供所获奖项汇总表，并按照汇总表顺序附获奖证书扫描件，扫描件按照每页2-4张图片排版，图片下方标注和汇总表中相对应的编号，彩色打印。附件材料一式

一份，统一用 A4 纸打印装订。

第五章 评价程序和表彰

第十二条 本会会员企业自愿申请参评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申报材料报送各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预审核准后报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

第十三条 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秘书处组织人员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核查和初审，并提出初审报告。

第十四条 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评审委员会根据申报材料和初审报告，进行综合评审，确定该年度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的名单和排名序列。

第十五条 评价结果在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网站上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7 天。

第十六条 获得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称号的单位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颁发奖牌和证书，并通报表彰。

第六章 评价工作纪律

第十七条 申报单位填报人员要认真负责，真实准确地填报数据。申报单位负责人要严格审核签发申报材料，不得弄虚作假。凡因虚假申报对社会公共利益造成损害或发生纠纷的，由参评企业及其负责人承担相关责任。

第十八条 评价人员要秉公办事，严格执行评价标准和有关规定。对违犯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或撤销其评价资格等处分。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2023年度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评价申报表

企业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邮编：_____

填 表 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企业主项资质类别及等级：_____

企业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号：_____（若无则不填）

A.经营规模

营业收入合计　　2023年_____万元；

建筑业总产值　　2023年_____万元；

新签合同额　　2023年_____万元；

境外完成的营业额　　2023年_____万元；

市外完成的产值　　2023年_____万元；

B.资产规模

资产总计　　2023年_____万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年_____万元；

C.盈利能力

利润总额　　2023年_____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　　2023年_____万元;

D.上缴增值税　　2023年_____万元；

E.科技进步

一、近三年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国家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国家级工法_____项；　发明类专利_____项；

国家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国家级BIM大赛共计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国家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国家级工法_____项； 发明类专利_____项；

国家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国家级 BIM 大赛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国家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国家级工法_____项； 发明类专利_____项；

国家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国家级 BIM 大赛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二、近三年省部级奖项合计 _____ 项，其中：

1. 2023 年度省部级奖项合计_____ 项，其中：

省部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省部级工法 _____ 项；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_____项；

省级 BIM 大赛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省部级奖项合计_____ 项，其中：

省部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省部级工法 _____ 项；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_____项；

省级 BIM 大赛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省部级奖项合计 _____ 项 ，其中：

省部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省部级工法 _____ 项；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_____项；

省级 BIM 大赛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三、近三年南通市奖项合计 _____ 项，其中：

1. 2023 年度市级奖项合计_____ 项，其中：

南通市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市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 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市级奖项合计 _____ 项，其中：

南通市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市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 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市级奖项合计 ____ 项，其中：

南通市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市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 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F.管理水平

一、近三年年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_____项；全国建设工程优秀项目管理成果奖_____项；

参建鲁班奖、国优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国家级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 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_____项；全国建设工程优秀项目管理成果奖_____项；

参建鲁班奖、国优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国家级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 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_____项；全国建设工程优秀项目管理成果奖_____项；

参建鲁班奖、国优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国家级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 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二、近三年省级奖项合计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项，其中：

省级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标准化星级工地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项，其中：

省级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标准化星级工地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项，其中：

省级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标准化星级工地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三、近三年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市长质量奖_____项；紫琅杯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紫琅杯优质工程奖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南通市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市长质量奖_____项；紫琅杯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紫琅杯优质工程奖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南通市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市长质量奖_____项；紫琅杯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紫琅杯优质工程奖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南通市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G.精神文明

一、近三年年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全国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全国文明单位_____项;全国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2. 2022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全国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全国文明单位_____项;全国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3. 2021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全国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全国文明单位_____项;全国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二、近三年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省级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省级文明单位_____项;省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2. 2022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省级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省级文明单位_____项;省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3. 2021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省级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省级文明单位_____项;省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三、近三年 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市级文明单位_____项;市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2. 2022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市级文明单位_____项;市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3. 2021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市级文明单位_____项;市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四、三年共获履行社会责任有关奖项 _____项；各类社会捐赠合计 _____万元。

（以上 E-G 项，须在附件材料中依次填写相关统计汇总表、相关证书或凭证扫描件）

H.诚实守信

企业诚信，由申报单位自行填报，市协会秘书处依据有关诚信方面官方网站数据核准确定。

优良记录_____项，不良记录_____项，受惩名单_____项。

申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企业公章确认上报材料真实无误：

本企业承诺以上所填报数据及资料真实无误！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建筑业协会预审核准意见：

县（市、区）建筑业协会（盖章） 年　　月　　日

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

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评审委员会 年　　月　　日

2023年度南通市建筑业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评价申报表

企业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通讯地址：_____**邮编：**_____

填 表 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企业主项资质类别及等级：_____

A.经营规模

营业收入合计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营业收入增长率　_____%；

建筑业总产值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新签合同额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市外完成的产值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B.资产规模

资产总计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C.盈利能力

利润总额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利润总额增长率　_____%；

主营业务利润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D.上缴增值税　2022年_____万元；2023年_____万元；平均_____万元；

增值税增长率为　_____%；

E.科技进步

一、近三年年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国家级科技进步奖 _____项；国家级工法 _____项；发明类专利 _____项；

国家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国家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国家级科技进步奖 _____项；国家级工法 _____项；发明类专利 _____项；

国家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国家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国家级科技进步奖 _____项；国家级工法 _____项；发明类专利 _____项；

国家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国家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二、近三年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_____项；省部级工法_____项；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省级 BIM 大赛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_____项；省部级工法_____项；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省级 BIM 大赛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_____项；省部级工法_____项；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_____项；

省级 BIM 大赛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三、近三年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市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市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级科技进步奖_____项；

市级 BIM 大赛奖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F.管理水平

一、近三年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_____项；全国建设工程优秀项目管理成果奖_____项；

参建鲁班奖、国优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国家级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 算 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_____项；全国建设工程优秀项目管理成果奖_____项；

参建鲁班奖、国优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国家级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 算 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_____项；全国建设工程优秀项目管理成果奖_____项；

参建鲁班奖、国优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国家级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全国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 算 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二、近三年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项，其中：

省级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标准化星级工地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项，其中：

省级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标准化星级工地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项，其中：

省级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专业类省级优质工程奖共计 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省级标准化星级工地共计_____项,按每 5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三、近三年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市长质量奖_____项；紫琅杯市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紫琅杯市优质工程奖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南通市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 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2. 2022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市长质量奖_____项；紫琅杯市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紫琅杯市优质工程奖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南通市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 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3. 2021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南通市市长质量奖_____项；紫琅杯市优质工程奖_____项；

参建紫琅杯市优质工程奖共计_____项，按每 2 项折合 1 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南通市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共计 _____项,按每5项折合1项算 _____项(此数据可为小数)。

G.精神文明

一、近三年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全国五一劳动奖状 _____项；全国文明单位_____项；全国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2. 2022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全国五一劳动奖状 _____项；全国文明单位_____项；全国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3. 2021 年度国家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全国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全国文明单位_____项；全国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二、近三年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省级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省级文明单位_____项；省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2. 2022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省级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省级文明单位_____项；省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3. 2021 年度省级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省级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省级文明单位_____项；省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三、近三年南通市奖项合计_____项，其中：

1. 2023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南通市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市级文明单位_____项；市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2. 2022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南通市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市级文明单位_____项；市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3. 2021 年度南通市奖项合计___项，其中：

南通市五一劳动奖状_____项；市级文明单位_____项；市劳模/劳动奖章_____项。

四、三年共获履行社会责任有关奖项 _____项；各类社会捐赠合计 _____万元。

（以上 E-G 项，须在附件材料中依次填写相关统计汇总表、相关证书或凭证扫描件）

H.诚实守信

企业诚信，由申报单位自行填报，市协会秘书处依据有关诚信方面官方网站数据核准确定。

优良记录_____项，不良记录_____项，受惩名单_____项。

企业成长特色

用 300 字内篇幅介绍本企业成长特色

申报企业法人签字、加盖企业公章确认上报材料真实无误。

本企业承诺以上所填报数据及资料真实无误！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预审核准意见：

县（市、区）级建筑业协会（盖章）

年 月 日

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

南通市建筑业 “双三十强企业”评审委员会

年 月 日

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评价指标体系、分值权重及相关解释说明

一、竞争力三十强企业指标体系及分值权重

分类指标		分类细化指标		指标数据采集年限	分值权重	
代码	指标名称	代码	指标名称			
A	经营规模	1	营业收入合计	年度数据	14	31
		2	建筑业总产值		9	
		3	新签合同额		4	
		4	境外完成的营业额		2	
		5	市外完成的产值		2	
B	资产规模	6	资产总计	年度数据	3	7
		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C	盈利能力	8	利润总额	年度数据	10	19
		9	主营业务利润		9	
D	上缴增值税	10	上缴增值税	年度数据	13	13
E	科技进步	11	国家级奖项合计	近 3 年数据	5	9
			省部级奖项合计		3	
			南通市奖项合计		1	
F	管理水平	12	国家级奖项合计		5	9
			省部级奖项合计		3	
			南通市奖项合计		1	
G	精神文明	13	国家级奖项合计		2	6
			省部级奖项合计		1.5	
			南通市奖项合计		1	
			社会捐赠合计		1.5	
H	诚实守信	14	诚信记录合计	/	6	6

二、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指标体系及分值权重

分类指标		分类细化指标		指标数据采集年限	分值权重	
代码	指标名称	代码	指标名称			
A	经营规模	1	营业收入合计	2 个年度均数	14	31
			营业收入增长率	/	2	
		2	建筑业总产值	2 个年度均数	9	
		3	新签合同额		4	
		5	市外完成的产值		2	
B	资产规模	6	资产总计	2 个年度均数	3	7
		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C	盈利能力	8	利润总额	2 个年度均数	9	17
			利润总额增长率	/	2	
		9	主营业务利润	2 个年度均数	6	
D	上缴增值税	10	上缴增值税	2 个年度均数	13	15
			增值率	/	2	
E	科技进步	11	国家级奖项合计	近 3 年数据	5	9
			省部级奖项合计		3	
			南通市奖项合计		1	
F	管理水平	12	国家级奖项合计		5	9
			省部级奖项合计		3	
			南通市奖项合计		1	
G	精神文明	13	国家级奖项合计		2	6
			省部级奖项合计		1.5	
			南通市奖项合计		1	
			社会捐赠合计		1.5	
H	诚实守信	14	诚信记录合计	/	6	6

三、南通市建筑业“双三十强”企业评价指标解释及相关说明

1. 营业收入合计

指企业全年生产经营活动中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以及让渡资产取得的收入。营业收入合计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营业收入合计根据企业会计“利润表”中的“主营业务收入”的本年累计数与“其他业务收入”的本年累计数之和填写。

2. 建筑业总产值

建筑业总产值是以货币表现的建筑业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建筑业产品和服务的总和。建筑业总产值包括建筑工程产值、安装工程产值和其他产值三部分内容。

3. 新签合同额

新签合同额指建筑业企业在报告期内同建设单位直接新签订的各种国内工程合同的总价款。

4. 境外完成的营业额

境外完成的营业额指建筑业企业在报告期内在国外及港、澳、台等区域所有经营活动的货币表现。

5. 市外完成的产值

指建筑业企业在除本市外施工所完成的建筑业产值。

6. 资产总计

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资产按其流动性（即资产的变现能力和支付能力）划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根据企业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资产总计”项目的期末数

填列。

7.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企业投资者对企业净资产的所有权。所有者权益合计根据企业会计“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项目的期末数填写。

8. 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种收入扣除各种耗费后的盈余，反映企业在报告期内实现的亏盈总额，包括营业利润、补贴收入、投资净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净额。根据会计“利润表”中的对应指标的本期累计数填列。

9. 主营业务利润

主营业务利润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实现的利润，计算公式为：主营业务利润=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0. 上缴增值税

上缴增值税，按照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应纳税额的合计数进行填报。

11. 科技进步分类指标

⑴科技进步类国家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的国家级科技进步奖、发明类专利（不含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国家级工法、国家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国家级“BIM”大赛奖（每 5 项折合 1 项）数量之和。

⑵科技进步类省部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的省部级科技进步奖、省部级工法、省部级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省级

“BIM”大赛奖（每 5 项折合 1 项）数量之和。

⑶科技进步类南通市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的市级科技进步奖、市级“BIM”大赛奖（每 5 项折合 1 项）数量之和。

12. 管理水平分类指标

⑴管理水平类国家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的“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优质工程奖若为参建奖或专业协会评的奖项每 2 项折合 1 项）、国家级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每 2 项折合 1 项）、全国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每 5 项折合 1 项）、全国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成果奖数量之和。

⑵管理水平类省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的省级优质工程奖（优质工程奖若为参建奖或专业协会评的奖项每 2 项折合 1 项）、省级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每 2 项折合 1 项）、省级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每 5 项折合 1 项）、省级标准化星级工地（标化工地每 5 项折合 1 项）。

⑶管理水平类市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的南通市市长质量奖、市级优质工程奖（优质工程奖若为参建奖的奖项每 2 项折合 1 项）、市级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每 5 项折合 1 项）数量之和。

13. 精神文明分类指标

⑴精神文明类国家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文明单位、个人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数量之和。

⑵精神文明类省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省部级五一劳动奖状、省部级文明单位、个人获得省部级五一劳动奖章数量

之和。

⑶精神文明类市级奖项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获得市级五一劳动奖状、市级文明单位、个人获得省部级五一劳动奖章数量之和。

⑷社会捐赠合计。采用申报企业最近三个年度为社会慈善事业捐赠爱心款物折合人民币的数量之和。

14. 诚信指标

依据有关诚信方面的官方网站数据，初审部门负责核验申报企业以及所属的二级公司所有信用优良记录、不良记录以及受惩名单。诚信指标合计计算公式为：诚信指标合计=优良记录-不良记录-受惩名单×2。

附件2

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价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激励引导全市建筑企业加快转型发展，促进企业不断“抓管理、练内功、增效益”，转向高质量发展，全面提高全市建筑行业整体素质，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决定开展“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价工作。为做好评价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评价工作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组织实施。

第三条　评价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第二章　申报范围

第四条　凡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是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的会员企业，均可自愿申报“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奖。

第三章　申报条件

第五条　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应具备下列条件：

1、坚持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2、经营管理。企业有明确的发展战略和经营方针，市场行为规范，经营业绩突出，有较高的合同履约率，各项管理制度健全，有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重视技术开发和应用，企业社会形象良好。

3、质量管理。评价年度内(指上年度表彰后至当年度评审结果公布前。下同)至少获得过 1 项市优以上工程奖。

4、技术进步与管理创新。评价年度内获得市级科技进步奖、QC管理成果奖等奖项；重视技术开发，积极引进和采用新技术成果，依靠技术进步提高工程质量，取得显著经济效益。

5、安全生产。评价年度内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和较大事故以上等级的生产安全事故，获得过县（市、区）级及以上施工标准化文明示范工地。

6、社会责任。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认真履行社会责任，注重人才培养和企业文化建设。

第四章　申报方法

第六条　申报企业认真填写《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价申报表》，（附件材料要求详见申报表），交由所在地协会审核。

第七条　各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在企业申报的基础上，对照评选条件进行初审核准后，推荐给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

第五章　评审程序和表彰

第八条　在各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组织推荐的基础上，协会秘书处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提出初审报告。

第九条　“三优”评价委员会根据申报材料和初审报告，进行综合评审。

第十条　评价结果在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网站上公示7天。

第十一条　被评为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的，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颁发奖牌和证书，并通报表彰。

第六章　评价纪律

第十二条　申报单位要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对违犯者，视

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直至撤销申报和获奖资格。

第十三条 评价人员要秉公办事，严格执行评选标准和有关规定。对违犯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或撤销其评价资格。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2023年度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价申报表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4">（加盖公章）</td></tr>
<tr><td>企业地址</td><td colspan="2"></td><td>邮编</td><td></td></tr>
<tr><td>企业主项高等级资质及等级</td><td colspan="4"></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联系手机</td><td colspan="2"></td></tr>
<tr><td>填报人姓名及职务</td><td></td><td>联系手机</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指标情况</td><td colspan="4">详细列出企业年度营业收入合计、建筑业总产值、新签合同额、资产总计、利润总额、上缴增值税等情况。</td></tr>
<tr><td>质量管理情况</td><td colspan="4">详细列出评价年度企业工程获市优以上优质工程、工程建设质量管理QC优秀成果奖。</td></tr>
<tr><td>科技进步与管理创新新情况</td><td colspan="4">详细列出评价年度企业获设区市级以上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或工法、科技进步奖等荣誉情况。</td></tr>
<tr><td rowspan="2">安全生产情况</td><td colspan="2">评价年度是否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或较大以上等级生产安全事故</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4">评价年度获县（市、区）级及以上施工标准化文明示范工地情况。</td></tr>
</table>

所属县（市）、区行业协会推荐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
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材料装订顺序：

1、《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评价申报表》

2、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企业 2023 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4、企业 2023 年度质量、科技、安全管理等奖项复印件。

附件 3

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评价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动施工企业经理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施工企业经理素质，促进施工企业管理水平的提高，激励建筑企业经理锐意创新、争创先进，本会决定设立“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奖。为做好评价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评价应注重实绩，准确客观，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第三条　评价工作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组织实施。

第四条　“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评价每年一次。

第五条　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原则上每年表彰“建筑业优秀企业家”40 名，按申报人评审排名情况，前 40 名为“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 40 名后的为“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经理”。

第二章　申报范围

第六条 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申报范围如下：

1、所在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是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的董事长、总经理可自愿申请参评“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 所在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是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分公司经理可自愿申请参评“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经理”。

2、申报人必须在本企业连续任正职两年以上、任副职三年以上，

在特级资质企业分公司担任正职三年以上；

3、在近两年内获得部、省级表彰或有突出贡献的企业经理，虽然任职年限不够，亦可申报。

第七条 申报人所在企业近三年获得过“南通市建筑业竞争力三十强企业”或“南通市建筑业最具成长性三十强企业”或“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奖。

第八条 特级企业可申报 1 名优秀企业家、1 名优秀企业经理，一级及一级以下企业可申报 1 名优秀企业家或优秀企业经理。

第三章 申报条件

第九条 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应具备下列条件：

1、坚持党的领导，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

2、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心，具有较高的综合管理和组织工作能力，对本企业的改革、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近三年内荣获过省、市先进个人称号。

3、遵纪守法、廉洁奉公，无违法违纪行为，在群众中享有较高的威信。

4、善于调动职工积极性，带领全体职工为企业的生存、发展努力工作、奋力开拓，受到职工的拥护。

5、所在企业评选年度内(指上年度表彰后至当年度评审结果公布前，下同)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和较大事故以上等级的生产安全事故,无不良行为记录。

6、所在企业经营效益显著，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处于全行业或本地

区、本行业领先水平，并有良好的社会信誉。

第四章　申报方法

第十条　申报人认真填写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申报表，交由所在地协会审核。

第十一条　各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在企业申报的基础上，对照评选条件进行审核同意后，推荐给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

第五章　评审程序和表彰

第十二条　在各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组织推荐的基础上，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提出初审报告。

第十三条　“三优”评审委员会根据申报材料和初审报告，进行综合评审。

第十四条　评审结果在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网站上公示7天。

第十五条　被评为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的，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颁发奖牌和证书，并通报表彰。

第六章　评价纪律

第十六条　申报单位要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对违犯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直至撤销获奖资格。

第十七条　评选人员要秉公办事，严格执行评选标准和有关规定，严守纪律。对违犯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或撤销其评选资格。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2023年度南通市建筑业优秀企业家、优秀企业经理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学　　历		出生日期	
职　　务		任职时间	
职　　称		政治面貌	
填报人姓名及职务		填报人联系手机	
所在单位			
企业地址			
企业主要高等级资质类别及等级			
申报人工作简历及年度内所获荣誉（附相关奖项证书复印件）：			

<table>
<tr><td colspan="2">优秀事迹（600 字以内）：</td></tr>
<tr><td>所在企业意见</td><td>（印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所属县（市、区）建筑行业协会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
南通市建筑行业协会意见	（印章） 年　月　　日